

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公司5%以上股东刘学斌先生的通知，刘学斌先生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质押时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用途
刘学斌	是	9,185,000	2015-7-23	2016-7-23	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39.98	融资
刘学斌	是	9,185,000	2015-7-27	2016-7-27	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39.98	融资
合计		18,370,000				79.96	

注：上述股份质押的公告详见公司2015年7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“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”(公告编号:2015-062)。

二、本次解除质押的情况

2016年7月11日，刘学斌先生将其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本公司18,370,000股首发限售股解除质押，本次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已于2016年7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。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刘学斌先生共持有本公司 22,971,200 股股份（首发限售股）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.38%。其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 18,370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9.96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.30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刘学斌先生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无质押股份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7月13日